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5001660195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4-5
合并利润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2-71

审 阅 报 告

广会专字[2016]G1500166019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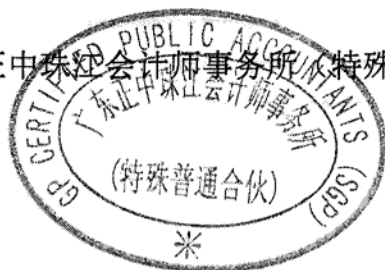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锋铝箔”）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华锋铝箔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华锋铝箔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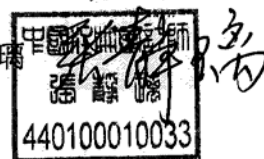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文蔚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静瑞



中国

广州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 3.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615,776.93	14,352,262.5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	32,606,414.61	35,217,226.01
应收账款	3	111,943,521.63	112,752,745.39
预付款项	4	3,854,724.00	2,321,049.82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	3,385,775.77	3,332,542.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6	70,094,094.92	64,139,883.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	2,027,548.11	3,822,419.14
流动资产合计		243,527,855.97	235,938,129.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	149,855,524.17	152,440,124.99
在建工程	9	21,435,919.90	18,903,106.52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0	24,907,844.88	24,950,991.4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	1,598,696.54	1,703,24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095,069.62	1,320,27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4,116,469.37	2,697,123.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009,524.48	202,014,867.88
资产总计		446,537,380.45	437,952,997.57

法定代表人：谭耀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胜宇

并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附注五	2016. 3.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93,200,000.00	71,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5	7,150,000.00	7,150,000.00
应付账款	16	60,505,990.85	60,132,813.61
预收款项	17	1,160,059.99	738,319.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18	974,816.18	1,727,604.57
应交税费	19	2,048,275.21	2,074,348.71
应付利息	20	387,808.75	-
应付股利	21	829,853.68	15,732,813.53
其他应付款	22	2,019,039.79	1,659,207.24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	6,548,857.67	6,442,357.45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74,824,702.12	166,857,464.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	8,813,788.92	10,491,486.56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5	33,409,847.33	34,207,61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23,636.25	44,699,097.88
负债合计		217,048,338.37	211,556,562.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7	3,215,915.53	3,215,915.53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	17,377,531.92	17,377,531.9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9	148,895,594.63	145,802,988.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489,042.08	226,396,435.56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489,042.08	226,396,435.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6,537,380.45	437,952,997.57

法定代表人: 李胜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胜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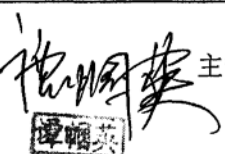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2016. 3.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17,645.25	10,769,054.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3,560,534.60	26,486,943.93
应收账款	1	85,783,184.06	86,491,260.57
预付款项		2,038,746.09	1,421,935.1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	121,017,896.04	118,587,742.79
存货		52,650,925.11	45,472,646.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994,007.87	1,277,718.46
流动资产合计		301,662,939.02	290,507,302.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	26,000,000.00	2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7,123,943.34	28,228,454.63
在建工程		3,435,935.74	2,469,707.1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885,429.86	795,298.6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11,880.83	338,02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1,888.12	392,86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4,897.48	1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73,975.37	58,364,353.79
资产总计		360,736,914.39	348,871,656.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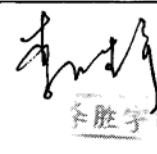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谭耀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胜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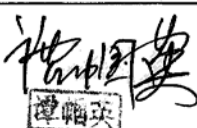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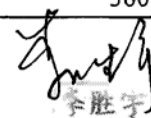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2016. 3.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93,200,000.00	71,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56,266,165.94	53,446,692.39
预收款项		1,030,183.14	586,160.51
应付职工薪酬		718,274.39	905,054.53
应交税费		1,430,991.56	1,652,723.92
应付利息		387,808.75	-
应付股利		829,853.68	15,732,813.53
其他应付款		461,706.76	467,015.5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54,324,984.22	143,990,460.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233,333.20	1,283,333.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3,333.20	1,283,333.21
负债合计		155,558,317.42	145,273,793.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215,915.53	3,215,915.5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7,377,531.92	17,377,531.92
未分配利润		124,585,149.52	123,004,415.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178,596.97	203,597,862.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0,736,914.39	348,871,656.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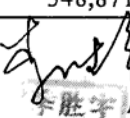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谭翰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胜宇



合 并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一、营业总收入		68,617,660.76	53,679,002.54
其中：营业收入	30	68,617,660.76	53,679,002.54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65,929,446.57	54,432,205.28
其中：营业成本	30	55,902,370.80	46,292,838.4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	241,790.54	121,605.33
销售费用	32	1,678,855.91	1,425,107.11
管理费用	33	6,029,104.28	4,495,009.34
财务费用	34	1,719,595.58	1,682,708.47
资产减值损失	35	357,729.46	414,936.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8,214.19	-753,202.74
加：营业外收入	36	1,094,842.31	945,404.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37	153,311.86	8,035.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3,311.86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9,744.64	184,167.11
减：所得税费用	38	537,138.12	-55,143.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2,606.52	239,310.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2,606.52	239,310.65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92,606.52	239,310.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2,606.52	239,310.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

法定代表人：

谭耀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胜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胜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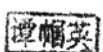
公 司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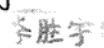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一、营业收入	4	47,491,303.68	44,961,121.34
减：营业成本	4	38,892,326.99	38,386,760.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5,169.52	79,423.28
销售费用		1,415,466.69	1,302,121.75
管理费用		3,878,520.95	2,954,652.93
财务费用		1,273,469.19	1,669,652.96
资产减值损失		260,122.21	342,349.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6,228.13	226,160.44
加：营业外收入		345,735.16	197,641.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53,311.86	8,035.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3,311.86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8,651.43	415,766.32
减：所得税费用		227,916.98	-24,525.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0,734.45	440,291.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0,734.45	440,291.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45,802,988.11	226,396,435.56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5,441,044.60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5,441,044.60	200,755,074.91	200,755,07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45,802,988.11	226,396,435.56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5,441,044.60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5,441,044.60	200,755,074.91	200,755,074.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092,606.52	3,092,606.52	-	-	-	-	3,092,606.52	-	-	-	-	3,092,606.52	25,641,360.65	25,641,360.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092,606.52	3,092,606.52	-	-	-	-	3,092,606.52	-	-	-	-	3,092,606.52	25,641,360.65	25,641,360.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48,895,594.63	229,489,042.08	60,000,000.00	-	3,215,915.53	-	17,377,531.92	145,802,988.11	-	3,215,915.53	-	17,377,531.92	226,396,435.56	226,396,435.56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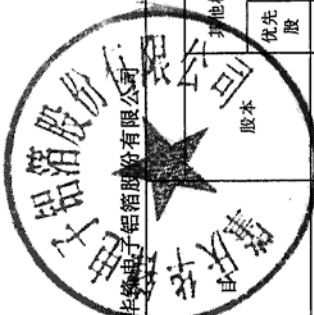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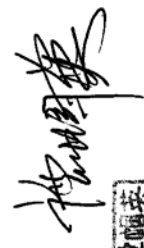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肇庆华敏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项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3,215,915.53	-	-	-	17,377,531.92	123,004,415.07	203,597,862.52	60,000,000.00	-	-	-	3,215,915.53	-	-	-	15,441,044.60	105,576,029.17	184,232,989.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	3,215,915.53	-	-	-	17,377,531.92	123,004,415.07	203,597,862.52	60,000,000.00	-	-	-	3,215,915.53	-	-	-	15,441,044.60	105,576,029.17	184,232,989.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580,734.45	1,580,734.45	-	-	-	-	-	-	-	-	1,936,487.32	17,428,385.90	19,364,873.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580,734.45	1,580,734.45	-	-	-	-	-	-	-	-	-	19,364,873.22	19,364,873.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1,936,487.32	-1,936,487.3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1,936,487.32	-1,936,487.3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3,215,915.53	-	-	-	17,377,531.92	124,585,149.52	205,178,596.97	60,000,000.00	-	-	-	3,215,915.53	-	-	-	17,377,531.92	123,004,415.07	203,597,862.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614,874.62	71,370,823.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4,598.78	731,979.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	305,100.43	158,21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84,573.83	72,261,01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22,259.40	45,383,484.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51,010.02	7,854,24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7,554.82	3,796,43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	3,782,593.21	4,001,00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73,417.45	61,035,16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1,156.38	11,225,84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38.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38.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5,627.27	3,343,058.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5,627.27	3,343,05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6,489.27	-3,343,05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1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	433,598.3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33,598.38	1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71,197.42	1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15,479.89	1,777,549.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	-	456,55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86,677.31	21,734,10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6,921.07	-7,734,103.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989.88	185,767.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2,578.06	334,453.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5,791.97	9,687,325.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8,370.03	10,021,778.92

法定代表人：

谭耀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0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胜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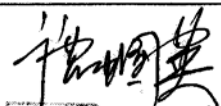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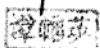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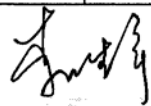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665,174.52	58,729,524.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998.74	155,61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67,173.26	58,885,143.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81,025.40	36,892,894.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88,717.41	5,031,58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5,011.26	3,231,71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9,263.29	10,608,24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84,017.36	55,764,43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155.90	3,120,705.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38.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38.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5,468.83	1,276,38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5,468.83	1,276,38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330.83	-1,276,38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1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331.0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26,331.03	1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1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95,176.24	1,534,255.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6,55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95,176.24	16,490,81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1,154.79	-2,490,810.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941.73	120,140.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4,921.59	-526,349.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2,584.11	8,747,94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67,505.70	8,221,59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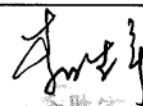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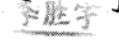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1)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工业城。

(2) 公司总部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工业城。

(3) 公司业务性质：

生产、销售。

(4)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加工、制造、销售电子铝箔。

(5) 财务报表的批准

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锋铝箔”或“肇庆华锋”）、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华锋”）、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要华锋”）、凤翔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翔华锋”）、无锡华锋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华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承诺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

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报表中单独列示。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确定。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1）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当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司通过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减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有效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应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采用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对于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如果可供出售类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来评估资产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

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除单项金额超过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50万的其他应收款外的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1-6 个月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0%	30%	50%	100%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0%	30%	50%	100%

（3）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4）预付款项计提方法如下：

预付款项按个别计提法，对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且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公司在存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时划分为持有待售：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

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分类：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预计残值（原价的 10%）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5
机器设备	10 年	9
运输工具	5 年	18
办公设备	5 年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是租赁期大于、等于资产使用年限的 75%，但若标的物系在租赁开始日已使用期限达到可使用期限 75%以上的旧资产则不适用此标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通常是租赁最低付款额的现值大于、等于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按照实质重于法律形式的要求，企业应将融资租入资产作为一项固定资产计价入账，同时确认相应的负债，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资产的价值。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

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

17、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应当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text{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times \text{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所占用一般借款
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Σ(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
用的天数/当期天数)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企业应当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以下情况除外：①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②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4）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法定受益期

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非流动金融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法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的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条件的，将根据设定的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此以外，企业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

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④ 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主要分为国内销售收入及国外销售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 ① 国内销售：公司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的地点，待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 ② 国外销售：公司按客户要求将货物运送至保税区或码头，待货物结关装船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的确认：

- ① 不跨年度劳务收入按完成合同法,即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 ② 跨年度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提供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地计量,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收入的确认：

-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4、政府补助

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③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6、租赁

（1）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

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税 率	计 税 基 数	备 注
增值税	17%	应税收入	
营业税	5%	应税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应交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应交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15%、25%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注：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华锋企业所得税税率 15%，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余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2、税收优惠

(1)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144000015，有效期为三年。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更新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444001026，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优惠税率。

(2) 根据苍梧县国家税务局《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苍国税审字[2012]4 号），广西华锋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第三条的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的税收优惠，优惠期至 2020 年。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42,394.11	38,179.69
银行存款	17,335,975.92	11,657,612.28
其他货币资金	2,237,406.90	2,656,470.58
合 计	19,615,776.93	14,352,262.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期末受限制情况详见“附注五、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2,606,414.61	35,217,226.01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32,606,414.61	35,217,226.0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161,999.05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58,161,999.05	-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2016.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770,067.38	100.00	1,826,545.75	1.61	111,943,521.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13,770,067.38	100.00	1,826,545.75	1.61	111,943,521.63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208,284.12	100.00	1,455,538.73	1.27	112,752,745.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14,208,284.12	100.00	1,455,538.73	1.27	112,752,745.3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3.31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101,984,816.81	-	-	106,066,722.96	-	-
7-12 个月	10,857,706.38	1,085,770.63	10.00	7,247,206.61	724,720.67	10.00
1-2 年	258,591.26	77,577.38	30.00	225,402.41	67,620.72	30.00
2-3 年	11,510.39	5,755.20	50.00	11,509.60	5,754.80	50.00
3 年以上	657,442.54	657,442.54	100.00	657,442.54	657,442.54	100.00
合 计	113,770,067.38	1,826,545.75	1.61	114,208,284.12	1,455,538.73	1.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1,007.02 元；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元。

(4) 2016 年 3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8,882,112.5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4.1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20,891.44 元。

注：上述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同一控制人企业数据已合并披露。

(5)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截至2016年3月31日，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6.3.31		2015.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61,658.15	89.80	1,994,325.48	85.92
1-2 年	306,953.79	7.96	240,612.28	10.37
2-3 年	5,250.00	0.14	13,488.46	0.58
3 年以上	80,862.06	2.10	72,623.60	3.13
合 计	3,854,724.00	100.00	2,321,049.82	100.00

(2) 截至2016年3月31日，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2016年3月31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538,806.7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9.92%。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 别	2016.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74,631.09	100.00	1,588,855.32	31.94	3,385,775.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974,631.09	100.00	1,588,855.32	31.94	3,385,775.77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34,675.87	100.00	1,602,132.88	32.47	3,332,542.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934,675.87	100.00	1,602,132.88	32.47	3,332,542.9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6.3.31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1,529,056.12	-	-	1,455,636.71	-	-
7-12 个月	854,481.13	85,448.11	10.00	907,224.70	90,722.47	10.00
1-2 年	466,546.65	138,600.80	30.00	437,057.33	129,257.20	30.00
2-3 年	1,519,481.56	759,740.78	50.00	1,505,207.84	752,603.92	50.00
3 年以上	605,065.63	605,065.63	100.00	629,549.29	629,549.29	100.00
合 计	4,974,631.09	1,588,855.32	31.94	4,934,675.87	1,602,132.88	32.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13,277.56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2016.3.31	2015.12.31
上市费用	3,228,301.91	3,039,622.66
员工借支	1,128,801.57	857,694.54
应收出口退税款	126,651.84	518,301.42
保证金及押金	407,800.56	465,918.56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57,153.48	49,359.06
其他	25,921.73	3,779.63
合 计	4,974,631.09	4,934,675.87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34,675.87	100.00	1,602,132.88	32.47	3,332,542.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934,675.87	100.00	1,602,132.88	32.47	3,332,542.9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6.3.31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1,529,056.12	-	-	1,455,636.71	-	-
7-12 个月	854,481.13	85,448.11	10.00	907,224.70	90,722.47	10.00
1-2 年	466,546.65	138,600.80	30.00	437,057.33	129,257.20	30.00
2-3 年	1,519,481.56	759,740.78	50.00	1,505,207.84	752,603.92	50.00
3 年以上	605,065.63	605,065.63	100.00	629,549.29	629,549.29	100.00
合 计	4,974,631.09	1,588,855.32	31.94	4,934,675.87	1,602,132.88	32.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13,277.56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2016.3.31	2015.12.31
上市费用	3,228,301.91	3,039,622.66
员工借支	1,128,801.57	857,694.54
应收出口退税款	126,651.84	518,301.42
保证金及押金	407,800.56	465,918.56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57,153.48	49,359.06
其他	25,921.73	3,779.63
合 计	4,974,631.09	4,934,675.87

(5) 2016 年 3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 位 名 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费用	1,632,075.47	0-3 年	32.81	306,603.77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市费用	1,454,717.01	0-3 年	29.24	429,245.29
苍梧县建筑安装工程劳动保险管理站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	3 年以上	4.02	200,000.00
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	上市费用	141,509.43	2-3 年	2.84	70,754.72
应收出口退税款	应收出口退税款	126,651.84	1-6 个月	2.55	-
合 计	/	3,554,953.75		71.46	1,006,603.78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54,338.64	-	7,054,338.64	6,811,156.92	-	6,811,156.92
产成品	39,686,769.21	-	39,686,769.21	33,418,636.01	-	33,418,636.01
半成品	20,011,440.46	-	20,011,440.46	21,350,316.55	-	21,350,316.55
委托加工物资	3,341,546.61	-	3,341,546.61	2,559,774.31	-	2,559,774.31
合 计	70,094,094.92	-	70,094,094.92	64,139,883.79	-	64,139,883.79

(2) 期末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形。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待抵扣进项税	1,616,178.06	2,636,585.59
预缴所得税	411,370.05	1,185,833.55
合 计	2,027,548.11	3,822,419.14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644,295.64	180,806,034.59	2,526,605.45	15,281,392.98	277,258,328.66
2.本期增加金额	493,914.63	1,055,460.01	-	54,880.51	1,604,255.15
(1) 购置		74,781.17		54,880.51	129,661.68
(2) 在建工程转入	493,914.63	980,678.84			1,474,593.47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720,648.72		3,850.00	1,724,498.72
(1) 处置或报废		1,720,648.72		3,850.00	1,724,498.72
4.期末余额	79,138,210.27	180,140,845.88	2,526,605.45	15,332,423.49	277,138,085.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877,291.04	92,321,212.57	1,726,114.58	12,893,585.48	124,818,203.67
2.本期增加金额	883,538.21	3,031,615.69	37,941.01	63,311.20	4,016,406.11
(1) 计提	883,538.21	3,031,615.69	37,941.01	63,311.20	4,016,406.11
3.本期减少金额		1,548,583.86		3,465.00	1,552,048.86
(1) 处置或报废		1,548,583.86		3,465.00	1,552,048.86
4.期末余额	18,760,829.25	93,804,244.40	1,764,055.59	12,953,431.68	127,282,560.92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377,381.02	86,336,601.48	762,549.86	2,378,991.81	149,855,524.17
2.期初账面价值	60,767,004.60	88,484,822.02	800,490.87	2,387,807.50	152,440,124.99

（2）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6,631,406.59	6,821,555.03	-	19,809,851.56

融资租赁相关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五、24 长期借款”。

（4）报告期内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员工饭堂于 2001 年 1 月启用，未办妥房产证。原值 536,974.49 元，期末净值 53,697.45 元。

（6）报告期末无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7）固定资产中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已作为本公司向银行借款的抵押物。详见“附注五、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要华锋厂房及设备工程	17,999,984.16	-	17,999,984.16	16,433,399.37	-	16,433,399.37
肇庆华锋生产线技改工程	3,377,946.94	-	3,377,946.94	2,427,276.15	-	2,427,276.15
碧江分公司设备工程	57,988.80	-	57,988.80	42,431.00	-	42,431.00
合 计	21,435,919.90	-	21,435,919.90	18,903,106.52	-	18,903,106.52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名 称	预算数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减少 金额	2016.3.31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高要华锋厂房 设备工程	105,000,000.00	16,433,399.37	3,041,178.26	1,474,593.47	-	17,999,984.16	94.26	94.26	5,551,613.56	-	-	自有/ 贷款
肇庆华锋生产 线技改工程	10,000,000.00	2,427,276.15	950,670.79	-	-	3,377,946.94	45.02	45.02	-	-	-	自有
碧江分公司设 备工程	500,000.00	42,431.00	15,557.80	-	-	57,988.80	28.85	28.85	-	-	-	自有
合 计	118,500,000.00	18,903,106.52	4,007,406.85	1,474,593.47	-	21,435,919.90			5,551,613.56	-		

(3) 报告期各期末不存在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端州一路 土地使用权	苍梧土地 使用权	高要土地 使用权	技术转让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74,316.15	6,879,091.70	19,778,859.00	80,000.00	30,912,266.8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00,000.00	100,000.00
(1)购置	-	-	-	100,000.00	100,000.00
(2)内部研发	-	-	-	-	-
(3)其他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4,174,316.15	6,879,091.70	19,778,859.00	180,000.00	31,012,266.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93,684.13	722,160.50	1,780,097.42	65,333.33	5,961,275.38
2.本期增加金额	5,868.83	34,383.45	98,894.31	4,000.00	143,146.59
(1) 计提	5,868.83	34,383.45	98,894.31	4,000.00	143,146.5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399,552.96	756,543.95	1,878,991.73	69,333.33	6,104,421.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4,763.19	6,122,547.75	17,899,867.27	110,666.67	24,907,844.88
2.期初账面价值	780,632.02	6,156,931.20	17,998,761.58	14,666.67	24,950,991.47

(2) 报告期内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报告期末不存在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5) 无形资产中部分土地使用权已作为本公司向银行借款的抵押物。详见“附注五、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3.31
简易建筑物	335,899.96		34,241.67	-	301,658.29
装修费	284,766.27		20,177.43	-	264,588.84
其他	1,082,576.01	165,333.32	215,459.92	-	1,032,449.41
合 计	1,703,242.24	165,333.32	269,879.02	-	1,598,696.54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影响数	3,404,399.40	539,344.37	3,046,669.94	475,831.23
可抵扣亏损影响数	1,193,480.72	298,370.18	2,721,956.32	680,489.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55,757.58	257,355.07	1,063,279.87	163,958.90
合 计	6,253,637.70	1,095,069.62	6,831,906.13	1,320,279.2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可抵扣亏损	4,493,527.79	4,432,387.19
亏损企业的资产减值准备	11,001.67	11,001.67
合 计	4,504,529.46	4,443,388.8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6.3.31	2015.12.31
2021 年度	61,140.60	
2020 年度	271,641.17	271,641.17
2019 年度	1,415,432.14	1,415,432.14
2018 年度	2,745,313.88	2,745,313.88
合 计	4,493,527.79	4,432,387.19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类 别	2016.3.31	2015.12.31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2,116,469.37	697,123.45
合 计	4,116,469.37	2,697,123.45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 款 类 别	2016.3.31	2015.12.31
信用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并保证借款	47,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26,200,000.00	26,2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25,000,000.00
合 计	93,200,000.00	71,200,000.00

(2) 报告期内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5、应付票据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150,000.00	7,150,000.00
合 计	7,150,000.00	7,150,000.00

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1 年以内	59,344,044.21	58,663,600.75
1-2 年	480,955.65	788,221.87
2-3 年	394,168.72	402,848.72
3 年以上	286,822.27	278,142.27
合 计	60,505,990.85	60,132,813.61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1 年以内	1,136,727.17	714,982.91
1-2 年	22,311.19	22,314.48
2-3 年	2.00	2.00
3 年以上	1,019.63	1,019.63
合 计	1,160,059.99	738,319.02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收款项。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一、短期薪酬	1,727,604.57	8,433,657.61	9,186,446.00	974,816.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64,564.02	564,564.02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727,604.57	8,998,221.63	9,751,010.02	974,816.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2,755.94	7,416,120.19	8,161,123.90	547,752.23
二、职工福利费	-	544,852.15	544,852.15	-
三、社会保险费	-	264,701.56	264,701.5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1,204.68	221,204.68	-
工伤保险费	-	28,065.30	28,065.30	-
生育保险费	-	15,431.58	15,431.58	-
四、住房公积金	2,496.00	126,860.00	129,148.00	20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2,352.63	81,123.71	86,620.39	426,855.95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1,727,604.57	8,433,657.61	9,186,446.00	974,816.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1、基本养老保险	-	519,294.90	519,294.90	-
2、失业保险费	-	45,269.12	45,269.12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564,564.02	564,564.02	-

(4) 公司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5) 应付职工薪酬发放时间为2016年4月。

19、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列示：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增值税	1,457,118.18	1,601,434.91
企业所得税	133,712.05	102,732.18
个人所得税	146,857.59	52,152.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386.95	161,502.77
教育费附加	43,451.55	71,614.75
地方教育附加	28,967.71	43,744.38
堤围防护费	32,441.10	25,670.18
水利建设基金	5,388.58	6,278.80
房产税	85,557.00	-
印花税	13,394.50	9,218.14
合 计	2,048,275.21	2,074,348.71

(2) 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税率参见附注四。

(3) 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税法规定代扣代缴。

20、应付利息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7,808.75	-
合 计	387,808.75	-

21、应付股利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普通股股利	829,853.68	15,732,813.53
合 计	829,853.68	15,732,813.53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预提水电费及能源费用	1,597,012.20	1,352,828.16
其他	422,027.59	306,379.08
合 计	2,019,039.79	1,659,207.24

(2)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借款	6,548,857.67	6,442,357.45
合 计	6,548,857.67	6,442,357.45

(2) 融资租赁借款年利率 6.61%。

(3) 融资租赁借款相关情况详见“附注五、24 长期借款”。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 款 类 别	2016.3.31	2015.12.31
融资租赁借款	8,813,788.92	10,491,486.56
合 计	8,813,788.92	10,491,486.56

(2) 2015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子公司高要华锋与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该子公司账面价值 28,306,832.18 元的设备（含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以 20,000,000.00 元销售给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后以融资租赁的方式租回。租赁期限 3 年，合同约定租赁年利率 6.61%，最低租赁付款额 22,213,620.36 元，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20,000,000.00 元，分 12 期等额偿还，租赁期满的留购费用为 100.00 元。因上述资产出售与融资租赁相互关联且基本能确定高要华锋将在租赁期末留购资产，为了更准确反映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公司将上述交易按照抵押借款进行会计处理。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借款设置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5、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207,611.32	-	797,763.99	33,409,847.33	拆迁补偿及研发项目补助
合 计	34,207,611.32	-	797,763.99	33,409,847.33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 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3.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用于搬迁后新购置土地（注）	6,156,787.08	-	34,395.47	-	6,122,391.61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用于搬迁后新建设备（注）	8,637,345.89	-	428,197.87	-	8,209,148.02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用于搬迁后新建厂房（注）	18,130,145.14	-	285,170.64	-	17,844,974.50	与资产相关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	1,283,333.21	-	50,000.01	-	1,233,333.2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34,207,611.32	-	797,763.99	-	33,409,847.33	/

注：拆迁事项说明详见“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6、股本

项目	2015.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6.3.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	-	-	-	-	60,000,000.00

2008 年 1 月 31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肇庆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8]105 号）批准，由肇庆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转制为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为联星集团公司、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和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仟万元（RMB60,000,000.00）。

2011 年 3 月 1 日，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外商投资股份制企业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11]76 号）批准，本公司股东联星集团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3603 万股份中的 3423 万股转让给国内自然人谭帼英，180 万股转让给国内自然人陈丽君。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由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其中谭帼英占股份总数的 57.05%，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占股份总数的 28.75%，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占股份总数的 6%，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占股份总数的 5.2%，陈丽君占股份总数的 3%。

27、资本公积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股本溢价	3,215,915.53	-	-	3,215,915.53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 计	3,215,915.53	-	-	3,215,915.53

注：（1）根据公司创立大会决议，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未折股部分的净资产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其中：资本公积转入股本的金额为 112,913.15 元。未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57,028.25 元计入华锋铝箔的资本公积，属全体

股东享有。

(2) 因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在 1999 年对本公司增资时，作价 2,349,820.00 元出资的工业专有技术未经资产评估机构确认。根据华锋铝箔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2 年 4 月 9 日，汇海咨询向华锋铝箔汇入人民币 3,158,887.28 元（含以工业专有技术作价 2,349,820.00 元的本金及利息等），作为补正上述工业专有技术的出资款。3,158,887.28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该次出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报告号为广会所专字[2012]第 09000270291 号的专项验证报告验证。

28、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法定盈余公积	17,377,531.92	-	-	17,377,531.92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17,377,531.92	-	-	17,377,531.92

公司报告期内各年度均按弥补亏损后母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802,988.11	122,098,114.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5,802,988.11	122,098,114.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2,606.52	25,641,360.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936,487.32
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895,594.63	145,802,988.11

报告期内无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3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617,660.76	55,902,370.80	53,679,002.54	46,292,838.47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68,617,660.76	55,902,370.80	53,679,002.54	46,292,838.47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044.48	67,435.04
教育费附加	60,447.63	32,502.18
地方教育附加	40,298.43	21,668.11
合 计	241,790.54	121,605.33

32、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职工薪酬	427,938.04	412,340.36
社保公积金	36,890.72	10,172.45
办公费	22,294.66	20,481.17
差旅费	153,841.11	90,525.40
业务招待费	51,959.00	72,344.00
折旧费	9,478.23	15,800.73
报关费	27,850.76	72,725.75
运输装卸费	863,553.38	721,709.62
其他	85,050.01	9,007.63
合 计	1,678,855.91	1,425,107.11

33、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职工薪酬	2,398,016.88	1,535,462.28
社保公积金	213,468.34	144,782.42
办公费	167,431.01	118,981.48
差旅费	112,831.59	34,927.25
业务招待费	42,681.00	19,905.60
折旧、摊销	521,156.33	508,581.41
税费	435,436.95	364,164.57
技术开发费	1,225,702.93	1,178,805.64
房租水电费	279,770.65	187,008.92
维修费	106,596.68	30,937.76
汽车使用费	79,136.51	79,985.91
中介机构费用	170,215.21	52,821.00
其他	276,660.20	238,645.10
合 计	6,029,104.28	4,495,009.34

34、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利息支出	1,600,328.79	1,563,840.80
减：利息收入	8,022.11	10,574.74
汇兑损益	29,988.35	-185,767.03
手续费及其它	97,300.55	315,209.44
合 计	1,719,595.58	1,682,708.47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坏账损失	357,729.46	414,936.56
存货跌价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合 计	357,729.46	414,936.56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政府补助	1,030,099.14	905,268.98
其他	64,743.17	40,136.00
合 计	1,094,842.31	945,404.98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如下：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政府补助	1,030,099.14	905,268.98
其他	64,743.17	40,136.00
合 计	1,094,842.31	945,404.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 助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拆迁补偿	747,763.98	747,763.97	与资产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50,000.01	50,000.01	与资产相关
科技经费	216,320.00	107,505.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补贴	16,015.15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30,099.14	905,268.98	/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3,311.86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3,311.86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对外捐赠	-	-
罚款支出	-	-
其他	-	8,035.13
合 计	153,311.86	8,035.13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如下：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3,311.86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3,311.86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对外捐赠、赞助	-	-
罚款支出	-	-
其他	-	8,035.13
合 计	153,311.86	8,035.13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1,928.53	26,826.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5,209.59	-81,970.23
合 计	537,138.12	-55,143.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利润总额	3,629,744.64	184,167.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4,461.70	27,625.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469.32	44,430.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2,164.60	-112,164.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675.18	39,331.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71.09	18,963.08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71,474.57	-73,329.13
所得税费用	537,138.12	-55,143.54

(3) 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政策详见“附注四、税项”。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政府补助	232,335.15	107,505.00
利息收入	8,022.11	10,574.74
其他	64,743.17	40,136.00
合 计	305,100.43	158,215.7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支付的销售费用	1,204,548.92	980,353.57
支付的管理费用	2,480,743.74	2,697,407.14
支付的财务费用	97,300.55	315,209.44
营业外支出	-	8,035.13
合 计	3,782,593.21	4,001,005.2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转回	433,598.38	-
合 计	433,598.38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支付票据和信用证保证金	-	456,554.44
合 计	-	456,554.44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92,606.52	239,310.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7,729.46	414,936.56
固定资产折旧	4,016,406.11	3,730,936.99
无形资产摊销	143,146.59	143,146.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9,879.02	67,565.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153,311.86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收益）	1,539,338.91	1,378,073.77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225,209.59	-81,97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954,211.13	-3,502,890.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270,269.77	5,745,380.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97,469.68	3,091,359.6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1,156.38	11,225,848.9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78,370.03	10,021,778.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95,791.97	9,687,325.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2,578.06	334,453.9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3.31	2015.3.31
一、现金	17,378,370.03	10,021,778.92
其中：库存现金	42,394.11	34,683.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35,975.92	9,987,095.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8,370.03	10,021,778.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6.3.31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237,406.90	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注4、5）	26,018,164.43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注1、2）	14,514,430.8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注1、3）	6,897,310.94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高要华锋厂房设备工程（注4、5）	11,135,322.79	抵押借款
合 计	60,802,635.86	/

注：（1）2015年度，本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1000万元的借款合同，以位于肇庆市端州一路端州工业城内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号：粤房地证字第C6588779号、粤房地证字第C6588780

号、粤房地证字第C6588781号、粤房地证字第C6695692号、粤房地证字第C6695693号、粤房地证字第C6695694号、粤房地证字第C6585162号、粤房地证肇字第0200008423号)及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肇国用(2015)第0010197号)提供抵押担保。

(2) 2015年度，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分别签订400万元、500万元及520万元的借款合同，以位于广西梧州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号：苍房权证龙圩字第23000035595号、苍房权证龙圩字第23000035597号)提供抵押担保。

(3) 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本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1000万元、200万元及400万元的借款合同，以位于广西梧州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苍国用(2013)第1002641号、苍国用(2013)第1002642号)提供抵押担保。

(4) 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分别签订500万元及3200万元的借款合同，以位于肇庆市端州一路端州工业城内的部分机器设备及位于高要华锋在建工程中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5) 2015年度，本公司子公司高要华锋与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该子公司的部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中的机器设备。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95,026.20
其中：日元	2,399,894.00	0.05753	138,065.90
美元	55,246.75	6.4612	356,960.30
应收账款	/	/	11,383,049.85
其中：美元	149,708.92	6.4612	967,299.27
港币	12,500,150.71	0.83325	10,415,750.5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形。

4、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无处置子公司。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 公 司 名 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	广西梧州	生产、销售	100.00	-	设立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广东高要	广东高要	生产、销售	100.00	-	设立
凤翔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陕西凤翔	陕西凤翔	生产、销售	-	100.00 (注)	设立
无锡华锋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生产、销售	100.00	-	设立

注：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凤翔华锋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高要华锋持股 100%。

公司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等于表决权比例，均为 1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末，公司无非全资子公司。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为谭帼英，持股比例 57.05%。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 联 方 名 称	与 本 公 司 关 系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28.75%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6.00%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20%
陈丽君	公司股东，董事卢峰的母亲，持有公司股份 3.00%
联星集团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致和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肇庆市泰凌贸易有限公司（注 1） 谭帼英、黎柏其、谭惠忠、罗一帆、卢峰、周晓霞、陈忠逸、梁肖珍、黄培伦、 梁伟新、谢秀丽、梁小红、李胜宇、陈宇峰、王文宝、梁结华	实际控制人女儿王凌控制的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注 2） -

注：1、肇庆市泰凌贸易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度注销。

2、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4、关联交易情况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权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借款金额	担保借款起始日	担保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肇庆分行	谭帼英	本公司	500万元	2015年7月15日	2016年7月15日	否
交通银行肇庆分行	谭帼英	本公司	1000万元	2015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9日	否
平安银行广州羊城支行	谭帼英	本公司	1000万元	2015年1月21日	2016年1月20日	是
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谭帼英	高要华锋	2000万元	2015年4月28日	2018年4月18日	否
中信银行肇庆分行	谭帼英	本公司	500万元	2016年1月26日	2017年1月26日	否
中信银行肇庆分行	谭帼英	本公司	1000万元	2016年1月5日	2017年1月5日	否
中信银行肇庆分行	谭帼英	本公司	1000万元	2016年1月6日	2017年1月6日	否
中信银行肇庆分行	谭帼英	本公司	700万元	2016年3月30日	2017年3月30日	否

(5)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6)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末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子公司为本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担保权方	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借款金额	担保借款起始日	担保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10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20 日	2016 年 5 月 19 日	否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西华锋、高要华锋		本公司	5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24 日	2016 年 6 月 23 日	否
交通银行肇庆分行	高要华锋		本公司	1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30 日	2016 年 7 月 29 日	否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债务重组的情形。

3、资产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置换的情形。

4、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及会计政策

按照行业类别划分报告分部，情况如下：

行业类别	报告分部
铝箔销售	报告分部 1
净水剂	报告分部 2

各报告分部会计政策与本报告会计政策一致，见“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铝箔销售	净水剂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3,433,980.23	5,183,680.53	-	68,617,660.76
主营业务成本	51,491,789.56	4,410,581.24	-	55,902,370.80
净利润	3,115,774.93	-23,168.41	-	3,092,606.52
资产总额	440,767,290.34	7,834,511.42	-2,475,791.36	446,126,010.40
负债总额	212,920,450.86	6,192,308.82	-2,475,791.36	216,636,968.32

5、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广西华锋拆迁及补偿事项

因广西苍梧县南广铁路苍梧段建设的需要，苍梧县南广铁路工程建设协调办公室代表苍梧县人民政府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广西华锋就广西华锋整体搬迁及拆迁补偿事宜达成一致，并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签订了《广西苍梧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征拆搬迁补偿协议书》。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拆迁范围：位于苍梧县龙圩镇西南大道 356 号的面积合计 30,158.13 平方米的土地，及该土地上的第一车间厂房、第二车间厂房、办公楼、宿舍楼、围墙、道路、水池，绿化草坪、值班室、大门、球场等房屋建筑物。

2、拆迁补偿款的确定：经梧州弘正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资产拆迁补偿价值评估结果如下：土地使用权补偿价值 10,796,600 元；房屋建筑物拆迁补偿价值 9,225,800 元；机械设备搬迁补偿费用评估价值 22,986,200 元；广西华锋铝箔公司停业停产损失补偿价值 12,350,000 元；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损失补偿价值 2,094,600 元；广西华锋铝箔公司职工工资及社保费用等补偿价值 2,100,000 元，以上拆迁补偿评估价值合计 59,553,200 元。整体搬迁的补偿款总额参照该评估报告，最终经协商确定补偿总金额 61,180,000 元。

3、款项支付：随广西华锋拆迁进度支付补偿款，建筑物及土地完整移交后付清所有款项。

本公司已向苍梧县南广铁路建设协调办公室移交位于苍梧县龙圩镇西南大道 356 号的土地以及所有地上建筑物，收到拆迁补偿款合计 61,180,000.00 元。因搬迁造成的资产清理损失 6,228,367.82 元，发生拆迁费用 9,945,953.32 元；搬迁新厂区取得土地使用权支出 6,879,091.70 元，新建厂房支出 22,471,314.15 元，新建机器设备支出 16,401,217.56 元。扣除拆迁补偿后拆迁净损失 745,944.55 元。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收到的拆迁补偿款 61,180,000.00 元计入专项应付款。拆迁的相关资产损失、费用性支出、对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

行的补偿及拆迁补偿净收益合计 61,180,000.00 元自专项应付款转至递延收益，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53,311.86	-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0,099.14	905,268.98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64,743.17	32,100.87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941,530.45	937,369.85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52,061.75	29,646.15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889,468.70	907,723.7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92,606.52	239,31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203,137.82	-668,413.0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 告 期 利 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2016 年 1-3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7%	0.04	0.04
2015 年 1-3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01	-0.0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152014034423 (1-1)

注册号 440101000247385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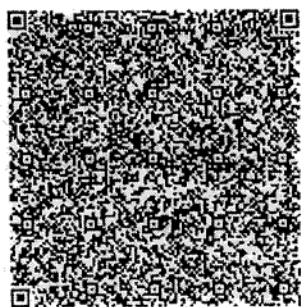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1001-1008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洪峰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NO. 0207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名称:

通合伙)

蒋洪峰

主任会计师:

广州市越秀区东圃路

办公场所:

1001-1008 房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4010079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044 万元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粤财会[2013]45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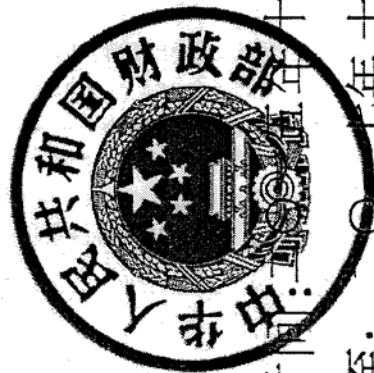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6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蒋洪峰



证书号: 56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杨文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4-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0670042808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01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年六月七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企[2004]45号控制为

事务所
 CPAs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张静瑞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5-03-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65032560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010033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Registration

该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期满后须重新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ts renewal.

2015年 年度注册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企[2004]45号转制为

事务所
CPAs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1月 22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7

39